

中國古代物質文化史



开明出版社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SHING FUND PROJECT

中國古代物質文化史

玻璃器

齐东方 李雨生 著

开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 玻璃器 / 齐东方, 李雨生著.

-- 北京: 开明出版社, 2018.12

ISBN 978-7-5131-0016-8

I. ①中… II. ①齐…②李… III. ①物质文化—文化史—
中国—古代②玻璃器皿—中国—古代 IV. ① K220.3 ② K87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40838 号

责任编辑: 魏红岩 支颖

美术编辑: 郑雯月

装帧设计: 羽人·高伟

出版: 开明出版社(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25 号青政大厦 6 层)

印制: 保定市中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89×1194 1/16

印张: 18

字数: 300 千

版次: 2018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印次: 2018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 150.00 元

印刷、装订质量问题, 出版社负责调换货。联系电话: (010) 88817647

编委会

主 编: 张文彬

执行主编: 孙 华

副 主 编: 罗世平 蒋迎春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仁湘	王贵祥	白云翔	冯 时	朱凤瀚	刘守安
孙 华	李裕群	杨 泓	张文彬	陈振裕	陈滨滨
罗世平	赵 超	赵 辉	顾 森	蒋迎春	焦向英
谭徐明	霍 巍				

项目编辑组

组 长: 柴 星

副 组 长: 魏红岩 程 锦

出版说明

在人类历史长河中，我们的民族创造出光辉灿烂的中华文明，虽历经坎坷而连绵不绝，成为我们这个地球上唯一从远古走来，中途不曾断裂的最完整的一脉文化体系，留下了博大丰厚的文化遗产，对人类文明进步作出了独特而巨大的贡献。完整而丰富的地上、地下物质文化遗存就是中华文明传承与发展的最好佐证。然而遗憾的是，到目前为止，尽管我们的物质遗存如此丰赡，却没有一部全面系统基于实体的物质资料而构建和叙写的中国古代文化史。我们这个出版项目的主旨，就是尝试弥补这个巨大缺憾和学术空白。

以往我们看到的中国历史著作，大都是基于传统文献资料，来进行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各个领域的书写和诠释。当我们开始有意识地利用考古资料、地上文物遗存资料，并借助人类学、民族学、社会学等研究方法和手段来观察历史时，我们的研究空间和视域顿时更加广阔，某些隐藏至深的信息得以深入发掘，原有的历史认识进一步丰富而立体。这是因为历史本身的复杂性，决定了我们发掘历史信息的方法和途径也应该是多方面的。而随着近几十年考古发掘工作的不断推进，地下考古发现越来越丰富，地上文物遗存越来越受关注，同时学界的相关研究也越来越多，这些地下、地上文物遗存所展示给我们的信息就越来越系统，这些信息所构成的历史文化空间就越来越恢宏。最终使得我们不仅有必要而且也有可能不再拘泥于传统的历史记述与研究的路数，另辟蹊径，书写一部基于物质的中国古代文化史，即首先立足于地下、地上文物遗存，同时充分参考文献资料来诠释这些文物遗存的文化内涵与外延而构建的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

这样的一部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必然是一部能够让我们从物质实体出发来认识博大精深的中国古代文化的历史，一部广阔而深邃、客观而生动、系统而完整的历史，既能反映政治、经济、军事、文化、法制、科技、社会各方面情况，又能反映人们的生产、生活、信仰以及思想观念、审美理念、价值取向、生活情趣等。从中我们可以感受到历史发展的脉搏，探索历史最生动的层面，还原历史本来面貌。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编纂这样一部系统科学的物质文化史不但势在必行，而且极具创新价值、学术价值和开拓意义。这样的工作，对于彰显中华民族的伟大创造力、诠释中华民族优秀的历史文化、使我们更好地认识源远流长的中华文明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同时这种注重物质的客观性和系统关联性的学术视角，也必然会在学术领域产生积极的影响，对于推动历史学、人类学、考古学等学科的深入研究具有积极意义。此外，我们也希望这部书能够进一步唤起我们珍视历史、热爱文物、保护文物的意识。一个爱护文物、爱护历史文化遗产、尊重

历史的民族，才是一个有未来的民族。

我们的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项目从策划到最终立项经过了数年时间的酝酿，从立项到陆续开始出版又经历了数年。我们计划全套书共出70卷，除索引卷外，分为通史和专题两个系列，以纵、横的脉络建立历史时空坐标。纵的是通史系列，分为史前、商周、秦汉、魏晋南北朝、隋唐五代、宋元明清六个阶段，按中国历史的时间顺序，遵循物质文化变化节奏和规律，在历史大背景下宏观阐述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的发展进程，使读者对文化遗存在中国历史洪流中有个整体、全局性的把握。横的是专题系列，按照材质、用途和功能、艺术表现形式等的不同分为石器、陶器、瓷器、玉器、青铜、金银器、漆器、兵器、乐器、家具、纺织、货币、天文历法、水利、建筑、墓葬、雕塑、绘画、书法篆刻等类。内容丰富的类别再做进一步的细致分类，并分册出版，如绘画类包括壁画（寺观壁画、墓室壁画、石窟寺壁画）、卷轴画等；雕塑类包括石窟寺雕塑、墓葬雕塑和其他雕塑等。各专题或以时间为轴或以类别为序，展现各个物质形态继承与发展、沿袭与嬗变的过程，通过点线面结合，揭示物质遗存所特有的发展曲线和深层次的历史内涵。每卷随文附图200幅左右，以体现内容和版面的活泼生动，强调实证效果，增强视觉感知及可读性。对于某些卷册，如龟兹、敦煌等，由于涉及大量译名，还会附加名词索引。

经过编委、各位作者和编辑人员的共同努力，如今这套书终于要依次与读者见面。个中滋味，甘苦各半。回顾起来，我们不得不说，这样大规模高难度的项目，在当今要集合如此众多的专家学者，进行如此大量的资料、图片的收集与整理工作，其难度远超我们的预期；尤其是若没有足够的资金支持，仅凭一家出版社的力量，几乎是不可能开展也不可能完成的。对此，国家出版基金会给我们提供了最大限度的支持，不仅是资金方面，还有精神方面，使得我们有决心、有信心也有力量把这个项目逐步完成。也正因为这样，这套书才能有幸与读者见面。在此，我们对国家出版基金会表示由衷的感谢。此外，参与主编策划和书稿撰写的各位专家、学者也付出了异常艰辛的努力，他们每个人本身的工作都很忙，可为了这套书的构思策划，为了每一卷书稿的高质量完成，还是付出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做了最严谨而细致的工作，在此也对他们表示诚挚的谢意。

项目编辑组

总序：中国历史和文化的物质表征

《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经过参与该书策划、撰写和编辑的诸多学者的共同努力，现在终于问世了。这个总序本来应该由项目的主编、前国家文物局局长、北京大学兼职教授张文彬先生来写，以阐述项目成果即本套书的编写宗旨、设计体例、内容特点，并介绍每分卷的写作情况等。由于张文彬先生在主持项目过程中遇身体不适，我这个后来被指定的执行主编只有勉为其难，代张文彬先生撰写这个《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的总序了。鉴于这套书的编写宗旨、内容特点及框架体例等在出版说明中已有介绍，每分卷的写作情况在每本书的后记中也多有述及，无须我在这里重复。下面，我拟从中国物质文化史的概念定义、发展历程、专项分类三个方面，谈谈自己对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以及编写这套书的粗浅认识。

一、中国物质文化史的含义

人们通常这样认为，“物质文化，是指为了满足人类生存和发展需要所创造的物质产品及其所表现的文化”。物质文化既然是文化的一种呈现形态，那么，与“物质文化”相对应的另一种文化呈现形态就应是“非物质文化”，它们之间的关系是怎样的呢？要弄清这个问题，还需要从“文化”这个最基本的概念说起。

关于文化的定义很多，20世纪50年代有人作过统计，据说那时就有164种之多。文化人类学的鼻祖英国学者爱德华·伯内特·泰勒（Edward Burnett Tylor, 1832—1917）是第一个从学术的角度对文化进行定义的学者。他认为，文化是复杂的整体，它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风俗，以及其他作为社会成员所习得的任何才能与习惯的综合体，是人类为使自己适应其环境和改善其生活方式的努力的总成绩¹。泰勒关于“文化”的定义，尽管还存在不全面等问题（如泰勒没有提及需要后天习得的文化要素“语言”），却已给后人奠定了很好的解释基础，以后的学者又不断有补充和发展。英国功能主义人类学家A. R. 拉德克利夫-布朗（Alfred Radcliffe-Brown, 1881—1955）认为，文化是一定的社会群体或社会阶级与他人的接触交往中习得的思想、感觉和活动的方式，是人们在相互交往中获得知识、技能、体验、观念、信仰和情

1 [英]爱德华·泰勒著，连树声译：《原始文化》，上海文艺出版社，1992年。

操的过程,文化只有在社会结构发挥功能时才能显现出来,如果离开社会结构体系就观察不到文化。美国学者阿尔弗雷德·克鲁伯(A.L. Kroeber)和克莱德·克拉克洪(Clyde Kluckhohn)在1951年出版的著述中,对西方164种文化的定义进行了评析后,提出了他们新的定义,即“文化存在于各种内隐的和外显的模式之中,借助符号的运用得以学习与传播,并构成人类群体的特殊成就,这些成就包括他们制造物品的各种具体式样,文化的基本要素是传统(通过历史衍生和由选择得到的)思想观念和价值,其中尤以价值观最为重要”¹。以后,还有一些学者对文化下过定义,如美国学者罗伯特·F.墨菲(Robert F. Murphy)这样定义文化:“文化是意义、价值和行为标准的整合系统,社会的人们据此生活并通过社会化将其在代际传递。”文化具有这样一些特点:“文化定义关键部分就是,它意指行为的规则和确定方式,而不是指行为的本身”“文化是我们在这个世界上的行为导引和对这个世界经验的符号表达”“文化也是所有知识、信念和生存技能的百科全书”“行为的不同习惯方式,以及某些特定的物质制品或艺术风格,可以使文化具有典型特征”²。根据以上学者对文化这一概念的解释,我们可以将文化理解为:

文化是人类社会在长期发展过程中凝固下来并在代际传承的价值观念、社会机制和行为规范,社会的人们据此思维、交流和行为,并且产生和创造具有特征的物质制品或艺术风格。

上述对文化的解释,包括了三个层面:其核心层面是人们的社会性,其中间层面是人们基于这种社会性的思维和行为,其外表层面则是人们思维和行为的产物。文化从表至里的三个不同的层面,其他两个层面都蕴含在表层的物质层面之下,故文化的三个层面又可以归结为两个不同的范畴(或两种不同的存在状态)——无固定形态的非物质的范畴就是所谓“非物质文化”(无形文化),有固定形态的物质范畴就是通常所说的“物质文化”(有形文化),这两种文化范畴构成了完整的文化形态。作为前人的完成了代际传承,经历了时间的筛选的两种文化的存在形态,已经成为我们需要加以关注、保护和传承的遗产。按照通行的解释,“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人类创造这些物质文化的过程以及人类各社群为了满足自己精神生活需要的具有社会性、凝固性和典型性的行为,它是被各地区和社群视为其文化传统的表现形式、知识和技能,包括了口头传说、表演艺术、社会风俗、礼仪节庆、传统工艺等;而“物质文化遗产”,则是人类这些思维和行为的创造物,是有固定形态的可以被视觉感知的人类创造、制作和使用的人工遗留物。

说到文化的物质层面,就不得不提到考古学的一个核心概念“考古学文化”。我的专业是考古学,我们考古学家天天都在与考古学的文化打交道,不少考古学家还强调我们的考古学文化与别的学科的文化如何的不一样。翻开《中国大百科全书·考古卷》,该书对考古学文化的解释代表了目前中国考古界的主流认识:“文化一词有着不同的含义,一般是指人类社会在科学、技术、艺术、教育、精神生活以及其他方面所达到的总成就,如中国文化、文化遗产等。考古学中所讲的文化,有其特定的含义,专门指考古发现中可供人们观察到的属于同一时代、分布于共同地区、并且具有

1 A.L.Kroeber & Clyde Kluckhohn, Culture:A Critical Review of Concepts and Definition, Random House, New York, 1952.

2 [美]罗伯特·F.墨菲:《文化与社会人类学引论》,商务印书馆,2009年。

共同的特征的一群遗存。”¹从这个定义中也可以看出,所谓具有独特性的考古学文化,与其他学科的文化概念并没有什么不同。文化的物质表层要素——即可以观察到的一定时期、一定区域的一群经常共存的具有共同特征的遗迹和遗物——就是考古学的文化;获取并研究这些文化的物质表征,透过现象去发现本质,揭示隐藏在物质表层之下的创造和使用这些遗存的人们行为及其社会关系,即这些物质遗存所蕴含的非物质的东西,就构成了考古学这一学科的基本内涵。

考古学在包括中国在内的不少国家和地区的学科分类中,是历史学的分支,是以物质材料为主要研究对象去探究人类历史的一门学问。这里,我们有必要再谈谈物质文化史与考古学的联系与区别。考古学是通过调查和发掘地下古代物质遗存、并通过这些遗存提供的信息来理解和复原古代社会历史的学科,物质文化研究也是通过古人的物质文化遗存来重构古代社会历史,从研究目的上来看,二者并没有什么不同。正是由于这样的原因,苏联的全国性考古研究机构曾经被命名为“物质文化史科学院”或“物质文化研究所”²,以后才改为“考古学研究所”。仅从研究机构名称上来说,物质文化研究与考古学之间无疑具有密切的关系。不过,物质文化研究与考古学尽管内涵大致相同,其外延(主要是研究对象、研究内容等)也还存在差异。考古学研究的主要是埋藏在地下的古代物质遗存,物质文化研究的对象则包括了地下、地上和传世的古代文化遗存,后者比前者的研究范围要宽;考古学不仅研究古人遗留下来的物质遗存所包含的历史文化信息,还要研究获取这些物质遗存并提取其包含信息的技术和方法,后一方面的研究已经不是物质文化史研究所关注的问题。就中国的考古学科而言,其构成包括了考古学理论与方法、中国考古学、外国考古学、专门考古学等,如何开展田野考古和如何更多地提取遗存的历史信息,已经包含在考古学方法和专门考古学的分支中。可以这样说,中国考古学是基于考古获取的物质资料和考古学的研究方法所构建的中国物质文化史;而中国物质文化史,则是通过考古发现和现存于世的实物资料所构架的能够反映历史发展主线的中国古代史。

英国学者鲁惟一(Michael Loewe)和美国学者夏含夷(Edward Louis Shaughnessy)在《剑桥中国古代史》的序言中,将研究中国古代史的材料分为“文献资料”和“物质资料”两类,前者包括了出土文献和传世文献,后者也就是通过考古调查和发掘获取的实物资料。他们指出:“一个不注意考古证据的历史学家会感到他无法去顺应当代的学术潮流;同样,一位不熟悉传统文献的考古学家会难以把握相当一部分的中国文化之精髓。”正是基于这种考虑,这两位学者在主编《剑桥中国古代史》时,组织了历史学家和考古学家两个领域学者,各自基于不同类型资料来分别撰写同一个时期同一个区域的历史³。《剑桥中国古代史》的先秦卷面对的是文献资料并不丰富的“原史时代”,所以他们采取了历史学家和考古学家各自表述而不加整合的编写方式。即使在文献资料逐渐丰富的汉唐时代,甚至文献资料已经非常丰富

1 中国大百科全书总编辑委员会《考古学》编辑委员会:《中国大百科全书·考古学》,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6年。

2 王伯洪、王仲殊:《苏联考古工作访问记(一)》,《考古》1959年第2期,第101—104页。

3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Ancient China: From the Origins of Civilization to 221B.C., Edited by Michael Loewe and Edward L. Shaughness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的宋元明清时代,主要基于通过物质的资料来编写一套中国古代的历史,与主要采用文献资料编写的中国古代历史并行于世,这对于全面认识和理解中国的古代文化和古代社会,仍然会有很大的帮助。

二、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发展的历程

我们这套“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是由纵、横两部分组成。最前面的是“中国物质文化史综述”,这是按中国历史的纵向时间顺序来概述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的发展进程。中国古代漫长的物质文化发展进程从来不是匀速前进,波澜不惊的,发展中会有大小不同的转折,高低不同的峰谷。根据物质文化面貌变化节奏的不同和撰写史书详略的不同,一套多卷本的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也有不同的分卷方式。如果编写比较简明的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我个人倾向于以魏晋之际将其划分为两个阶段,也就是一套两卷本的书系。如果编写稍微详细的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我希望划分为四卷,四卷本除了以魏晋之际作为一个分界外,另两个分界可定在龙山时代与二里头文化时代之间、五代十国与北宋之间。如果要编写更为详细的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也就是类似本书系的规模,我们可将其细分为史前中国、商周、秦汉、魏晋南北朝、隋唐五代、宋元明清六个阶段即六卷,这样分卷主要基于这样一些理由。

我们知道,最能导致物质文化发生大变化的因素,是重大技术发明带来的产业革命。这些发明或本土自身产生,或域外传播而来。正是基于这些重大发明,才导致了中国古代社会的巨大变化,才引起中国物质文化的多次明显转折。在这些创造性的发明中,首先应该提到的是谷物栽培和动物驯化。谷物中的人工粟等人工栽培作物大约在距今一万年前出现在中国北方的黄河流域,以后向周边传布,甚至远布至青藏高原地区,形成了范围广大的北方旱地粟作农业区。而稻等人工栽培作物,更远在一万多年前就出现在中国南方长江中游地区,以后更传播至东北至朝鲜半岛,东南至东南亚等广阔的温暖湿润的区域,形成了广大的南方水田稻作农业区。农业的发生和推广,使得人类的生活资源趋于稳定,从而脱离了栖居山洞和追猎迁徙的不稳定生活,开始走出山洞步入旷野,在平川形成了定居的聚落,产生了钻孔、磨制和制陶等新的工艺,促使社会逐渐复杂化和多样化,奠定了中国万年农业文明的基础。大约在距今四千年前,大麦、小麦和青稞等作物传入中国,这种适应性强的谷物丰富了旱地农业的种类,除了在低海拔地区普遍种植外,青稞这类作物还经过了高原严酷的自然选择,成为青藏高原的单一谷物。至于工业的技术革命,从先前的手工业发展成为近代化的大工业,在中国开始较晚,直到清代晚期的鸦片战争后才逐渐引入西方工业革命的成果,从而从某种程度上推动了社会的变革。因此,以农业革命的发生和工业革命的引入为标志,将中国的物质文化史划分为三个大的时代,也就是猎取时代、农业时代和工业时代(相当于以生产工具为标准划分社会发展史的旧石器时代,新石器、青铜、铁器的时代,以及机器的时代),应该还是比较恰当的。只是中国的工业时代已经属于近代,古代的物质文化史不宜包括工业革命时代;而旧石器时代的人类物质文化遗存较少,如果把它作为书系中的一本就显得单薄,故将其与新石器时代合并称为“中国史前物质文化史”,只是在这个“史前时代”中,也明确

划分出这两个时代而已。换句话说,这套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去掉了工业时代,弱化了猎取的时代,强调的是建立在农业革命基础上的石器、铜器、铁器三个时代。物质文化材料的年代越早,保存至今的也就越少,因而石器时代和青铜时代只能各自作为一卷,而物质文化材料丰富的铁器时代却被划分为四卷,可能会给人以前轻后重之感,尽管历史时代考古学的重要性已不如更早的时代。

说到史前时代,这就不可避免地会涉及介于史前与历史时代之间的“原史时代”。学术界一般认为,原史时代是一个过渡性质的时期,这一时期无论是属于本社群文字还是他社群文字的文献记录都相当有限,仅据这些零星和片段的文字和文献资料无法复原该社群历史的主要梗概,要认识一时期该社群的历史需要综合考古学、人类学、文字学、历史学及自然科学的知识体系和研究手段¹。原史时代可有广狭二义:严格的原史时代不包括传说时代,而是以成熟文字体系的出现为开始,以这种文字体系撰写的史书出现为结束。具体到中国古代史来说,也就是商代晚期至西周时期,其开端以殷墟甲骨文的出现为标志,结束以中国最早的编年体史书《春秋》开始的年代为标志,二者间的年代跨度很小²。宽泛的原史时代以中国古史传说时代为开始,以文字产生后出现史书为结束,具体到中国古代史来说,其开端可以上推到传说中的夏代甚至龙山时代,而其下限则与狭义的原史时代相同。不过,就物质文化这个层面来看,无论是技术上还是艺术上,大约相当于夏代后期的二里头文化与先前的龙山时代诸文化都发生了许多变化,而这种变化在战国中期又一次出现。这之间的时间幅度约略相当于中国考古学界的夏商周时代或史学界的先秦时代,也约略相当于西方汉学界所说的“从文明起源到秦统一”的阶段³。在这个时代里,青铜既是一种制作工具、武器和礼仪用器的最重要材料,制造青铜器又是当时技术含量最高的工艺,青铜器具这类作品还是当时艺术的集中体现,如果史前时代是以石器制作作为标志的石器时代,这个时代就是以青铜为标志的青铜时代。尽管关于中国青铜时代开始和结束的时间,学术界还有一些不同的说法。

按照我个人的见解,中国的原史时代应当定位在二里头文化中期至战国前期,这是基于这样几个考虑。首先,从二里头文化兴盛开始,具有中国金属铸造的特色的泥范铸造技术开始出现,并完成了从红铜时代(或称铜石并用时代)向青铜时代的转变;而人工铁器尽管早在两周之际就已引入中国,却也是在战国前期偏晚才与青铜冶铸技术相结合,使得大量冶炼铁和普遍使用铁器成为可能,才真正进入了铁器时代。其次,也是从二里头文化兴盛期起,青铜鼎等礼器、青铜戈等兵器,以及兽面纹等动物纹样才出现并流行,独特的中国艺术传统才开始形成;而到了战国前期以后,先前流行的礼器种类和装饰纹样已经趋于消失,来自北方草原地区的艺术风格已经占据主导地位。其三,从中国的史学传统来看,中国古人向来有将秦以前的历史划分为五帝时代和三王时代的传统,现代的史学家也还将先秦史单独出来,并将夏以前的传说时代与夏商周三代区分开来。因此,我们将夏、商、周三代作为中国物质文化

1 Glyn Daniel, A Short History of Archaeology.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1981.

2 李学勤先生就这样说,这样一个原史时代与中国古代历史时代的对应关系,学者们认识也不尽相同,李学勤先生认为,商与西周时期属于原史时代,而不同于商和西周的东周已脱离了原史时代而跨入真正意义的历史时代了。参看李学勤《东周与秦代文明》,文物出版社,1984年。

3 鲁惟一、夏含夷主编的《剑桥中国古代史》,其副标题就是“从文明起源到秦统一”,由此可见一斑。

发展历程中的第二个时期,也就是这套书通史系列的第二卷。

中国中心地区在战国后期就已出现了统一的趋势,东齐西秦是当时最有可能推进统一事业进行的大国,在齐国当时就有一批学者聚集在一起,开始构拟大一统后的政治构架,勾画新王朝的理想图景。秦国结束了战国时期诸侯割据的局面,建立了中央集权的大一统王朝,开创了中国历史的一个全新的时代。从此广泛推行的郡县制代替了传统的封建制,由中央政府控制的官营手工业作坊遍及全国各地,各地间的商业往来也较过去更为频繁。在这种背景下,秦汉王朝直接统治范围内物质文化产品,无论是工艺、种类,还是形制、纹饰,都逐渐呈现高度一致的状况,中国大部分地区的延续了千百年的区域文化差异从此逐渐减弱甚至消失。尽管从战国后期到西汉前期,这一时期物质文化的总体面貌还处在从商周旧制向秦汉新制的转变过程中;尽管在三国至两晋时期,中国的物质文化的发展进程发生了从“早期中国”到“晚期中国”的大转变;但如果模糊这个具体的分界,将秦汉时期这个中国古代文化发展的高峰期作为中国物质文化史的一个时期,单独设置秦汉卷作为这套书通史系列的第三卷,这应该是恰当的。

从三国鼎立局面形成一直到隋代,除了西晋短暂的统一外,中国出现了长达三百余年的分裂局面。北方古族在这期间纷纷进入中原,出现了空前的民族大融合。在这种历史背景下,各地区在文化面貌上的差异也进一步缩小,但由于从西晋以后长期的南北对峙,以及僻处一隅的某些由少数民族建立的国家保留了比较多的自身文化传统,这一时期文化除了存在着比较明显的南北差别外,在北方还存在一些更小的地区之间的差异。隋王朝结束了自西晋以后长期的分裂混乱局面和南北对峙的政治文化格局,中国遭受长期战乱破坏的社会经济得以恢复和发展。唐王朝继承了隋王朝的统一基业,实行了一系列重要的政治、经济和军事的改革措施,将中国古代社会推向了秦汉王朝以来又一个空前鼎盛的发展阶段。盛唐气象强大而持久,流风余韵,一直延续至五代十国间。基于这种考虑,虽然两晋南北朝和隋唐都是宗教热情极度高涨的时期,但两晋南北朝与隋唐五代的物质文化仍然存在比较大的差异。因此,我们将两晋南北朝与隋唐五代各自作为中国物质文化史的一个时期,各自单独作为一卷。

至于宋元明清时期,这个时期文献资料已经非常丰富,考古学家讲历史时期考古一般都只讲到元,北京大学过去的中国考古学教材最后一卷就是《宋元考古》,就反映了这个问题。我们认为,尽管在中国历史的重要性中,明清时期的物质遗存的确不如早先时期,但作为中国物质文化史应该是一个完整的过程。因此,我们这套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通史系列的最后一卷,从宋代一直写到清代,希望这些年代较晚的物质文化资料有助于丰富对这段时期历史的认识。

三、中国古代物质文化的种类

如同历史著述有通史和专门史一样,按照中国物质文化发展阶段编写的历史,只是基于物质文化遗存透露的历史文化信息,按照时间发展顺序和物质文化表征的变化程度连缀而成的中国物质文化的“通史”,“通史”中不同时段的中国物质文化史则相当于“断代史”。就整个中国物质文化史来说,有了这个“通史”系列,虽然可以从纵

向认识整个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发展的概貌,却难以从横向全面展示中国古代物质文化的方方面面。因此,还需要根据中国古代物质文化遗存的分类,按“类”来叙述某类物质文化遗存的分述系列,这个系列就是中国物质文化的“专门史”。

物质文化具有可视性,不同的物质文化具有不同的面貌特征,因而可以根据这些特征展开分类。物质文化是一个笼统的概念,我们所面对的古物质文化是过去人们行为创造的物质遗留,也就是人们通常所称的“物质文化遗产”或“文物”。物质文化遗产的体量有大有小,大的文化遗产如建筑、壁画、纪念碑等,当初选址、设计、创造时就考虑了永久性等因素,没有考虑其位置变换,今天我们采取保护措施时也不便于将其移至他处,只能在原地保存(从保留关联信息的角度,也只能在原地保存);小的文化遗产如家具、陈设、用具等,当初设计制作时就考虑了方便移动的使用功能,今天我们对其进行保护时,可以将其搬移到博物馆等具有更好保存环境的空间去保存。因此,物质文化遗产即文物首先可以划分为不可移动文物和可移动文物两大类,这两大类文物各自可以作为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专门史”中的一个系列。

不可移动文物包括了大到历史城镇、传统村落、古代遗址等综合性的文物,也包括了宫殿衙署、寺观祠庙、陵园坟墓、石刻造像等专门性的文物,这些文物有三类不同的保存状态:第一类文物在历史上就已经废弃,成为历史的陈迹,呈现在人们面前的只是残缺不全的局部,有的还全部或大多掩埋在地下。历史上城镇村落的废墟、曾经一度兴旺的工矿作坊场所、废弃并垮塌殆尽的寺观祠庙、地面建筑甚至封树都已经不存的帝陵坟墓,乃至于一座房屋或一座塔幢的废址等,都属于这类文物。第二类文物虽然失去了它在历史上的作用,却仍然屹立在地表,被作为其他用途或作为历史名胜而存在。已经没有皇室官员使用的宫殿衙署、中断了宗教活动的寺观祠庙、原有功能已经退化或消失的石窟碑刻、已经弃置或被改作他用的城堡等,都属于这类文物。第三类恐怕已不能简单地称之为文物,而是具有“物”和“非物”的综合体。至今还基本保持着原来的功能和文化传统,并随着时代的推移,继续在发生着变化,古今重叠且文化延续的城镇和村落,至今还有人居住的古村落民居,仍在使用传统工艺进行生产的作坊、农庄、牧场等,都可归属此类。

可移动文物,包括历史上各时代的重要工具、武器、礼仪用器、生活用器、艺术品、文书、档案、图书等,这些文物的材料和材质大致有两大类:第一类采用曾经具有生命的物质制作而成,也就是被称为“有机质文物”的一类,如竹木漆器、骨牙角器、纤维制品等。这类文物的存在周期相对较短,对保存条件要求也较高。第二类采用没有生命的物质制作而成,也就是被称为“无机质文物”一类,包括地球自然演化形成的天然材料和人工合成的金属材料,如玉石制品、金属制品等。这类文物的存在周期相对较长,对保存条件的要求也相对较低。

上述对于物质文化遗产即文物的分类方式,是以文物的保存状态和保存条件作为分类标准,这对于文物的保护研究来说,无疑是最恰当的分类方式。不过,这种分类没有考虑这些文物的用途和功能,而文物这方面的属性恰好是从文物这一文化的表层物质现象通向创造和使用这些文物的人、人的行为及其社会关系的桥梁,是将物质资料变为物质文化史的重要途径。因此,我们这部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的“专门史”不采取上述分类方式来分卷,而是按照材质和功能对不可移动文物进行分类。

中国文物管理部门对于不可移动文物的分类,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分类最具代表性。该文物分类体系将不可移动文物分划为古遗址、古墓葬、古建筑、石窟寺及石刻、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等类。这些类型的不可移动文物,除了古遗址是以文物的保存状态为分类标准,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是以时代为分类标准,其类型与以功能作为分类标准的类型有所不同外,其他诸类都可以作为中国物质文化专门史的不可移动分系列。由于遗址大多都在中国物质文化通史系列中曾经引述,且通史系列的物质材料主要就是遗址加上遗址和墓葬等出土的各类可移动文物,专门史系列可以不必再列出遗址作为一卷;由于中国物质文化史只是有关古代中国,不涉及近代中国,故本丛书也没有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的内容。

中国文物管理部门对于可移动文物的分类,以全国首次可移动文物普查的分类标准最为详细。该分类标准“根据文物的异同,即构成每件文物基本物质的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之差异性、同一性”,将可移动文物划分为金/银器、铜器、铁器、陶/泥器、瓷器、砖瓦、宝/玉石器、石器石刻、漆/竹器、绘画、书法、拓片、珐琅器、玻璃器、骨/牙/角器、纺织/绣品、皮革、玺印、文具/乐器/法器、货币、雕塑/造像、古人类遗体遗骸、文献图书、徽章/证件、邮品、票据、音响制品、交通/运输工具、度量衡器、武器装备/航天装备、古脊椎动物化石和古人类化石、其他共32类¹。正如该分类系统的分类标准有文物的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两个一样,可移动文物实际上可以划分为两个小系列:一个系列是按照文物的自然属性即材料和材质划分的系列,如玉石器、金银器、铜器、铁器、陶器、瓷器、玻璃器、骨牙角器等;一个系列是按照文物的社会属性即功能用途等划分的系列,如纺织品、货币、雕塑、武器、度量衡器等。我们编写的这套中国物质文化史的可移动文物部分基本就按照这个体系进行划分,只是一些偏小的文物类型和产生年代较晚的文物类型难以单独成册,我们这套古代物质文化史只能暂且舍弃了。

在艺术史学界,尤其是西方关于中国艺术史的研究,往往综合考虑其时代、功能和形式等方面的因素,将能够基于视觉观察的物质文化领域的中国艺术品划分为四大类。第一大类是主要兴盛于商周时期的青铜艺术;第二大类是主要存在于两汉时期的汉画艺术;第三大类是风行于晋唐时期的佛教艺术;第四大类则是从宋代以后大盛的以卷轴画为主体的绘画艺术。青铜艺术比较单纯,其物质材料就是青铜器。绘画艺术也不复杂,主要是卷轴画,此外就是壁画。汉画艺术的涉及面较广,包括了汉代画像砖、画像石、独立雕塑和建筑雕刻等诸多类型的文物。佛教艺术就更为广泛,与佛教相关的石窟、雕像、壁画、供器等,乃至佛教寺庙建筑等都可归属于佛教艺术。以上四大类,只是中国艺术门类的主流,其他如产生于中国本土且长期与佛教艺术并存的道教艺术,在东亚地区具有广泛影响的建筑艺术(尤其是园林建筑),具有中国特色的玉器、漆器、瓷器等艺术类型,也从不同的方面丰富和补充着中国艺术史和中国物质文化史。

正是基于以上诸方面的考虑,我们主编的这套中国物质文化史的专门史划分为不可移动文物和可移动文物两大系列,前者又包括了古建筑、石窟寺、古陵墓、古水利、古天文等不同的功能类型,后者更包括了玉器、铜器、铁器、瓷器、金银、玻璃

1 国家文物局编:《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手册》,文物出版社,2013年。

等不同的材料材质类型,雕塑、绘画等不同艺术表现形式的类型,以及兵器、货币、纺织品等不同社会功能的类型。每个类型作为一卷,有的类型因文物丰富再细分为若干册。这种最终分卷的分类标准的不一致,我想读者应该是能够理解的。

四、另类的中国物质文化史

编写一套系统的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是主编张文彬教授提出的构想。张文彬教授早年就读于北京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以后曾在郑州大学历史系任教,对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自然非常熟悉;他又曾担任国家文物局局长和中国博物馆学会会长,熟悉全国的文物状况和博物馆藏品情况,是主编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的最好人选。在已经拟定了基于文物分类的物质文化史编写纲要,这套书各卷刚启动编写不久,张文彬教授就因病卧床,不能继续主持编写工作。还在张文彬教授患病之前,我就受他之命协助联络作者;张文彬教授患病后,我受参与编写工作的朋友的推举,担任这套书的“执行主编”。我基于自己对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的理解,增强了这套书的纵向通史系列,其他基本上按照张文彬教授原先拟定的编写体例来组织。现在大部分分卷已经定稿,回过头来看当时全书的设计框架,总觉得还有一些不尽如人意之处。这些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首先,一套完整的古代物质文化史通史不仅要有以时间为纲的通史主干,还应该有的纵向旁支。就如同北宋司马光主持编写《资治通鉴》(下简称《通鉴》),他首先按照年代编出汇集史料的“长编”,以此为基础才编写《通鉴》这部翔实的编年体通史。与此同时,为了说明自己对史料异同的取舍,还编写了《资治通鉴考异》作为附属,以驳斥相反意见并客观保存异说。由于皇帝日理万机,没有那么多时间来翻阅294卷的《通鉴》,他们还编写了简写本30卷的《通鉴目录》,以满足特定读者的需要。除此之外,为了弥补《通鉴》覆盖时间跨度上的不足,司马光等还编写了20卷的《稽古录》这样的简录,时间上溯至传说中的伏羲,下延至宋英宗末年。可见司马光等人编写《通鉴》,原本有一整套完整周密的构想,即便都是编年体的史书,也有主有从,有繁有简,有纲有目,所以《通鉴》才显得与众不同,为史家所重。作为一套体例完整的中国物质文化史,在通史部分也需要像《通鉴》那样,除了需补充强化史前的旧石器时代卷和新增近现代卷,编写与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相关的资料和研究汇集外,还需要考虑简化本的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

简化本的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以上下两卷最为恰当,这是因为基于可视的物质文化形态和面貌,在公元3—4世纪间,也就是三国至两晋间,以佛教传入并流行中国为标志,中国的主流物质文化发生了重大变化——在佛教传布开来之前,中国的城市和乡村的标志性建筑和景观是统治者的宫殿、衙署、宗庙、神祠,人们崇奉的是祖先以及社稷、山川、天地诸神祇,并且这些神祇都不采用造像的形式来表现;而在佛教流行中国后,中国城市的标志性建筑和人文景观除了宫殿和衙署外,佛教寺庙(包括仿效佛寺而建的道教官观)成为城乡最引人瞩目的标志性建筑和人文景观,大量佛教造像和少许道教造像占据了人们精神世界,成为最广泛的崇奉对象。因此,西方汉学界往往都是以佛教传入并流行中国作为中国历史和艺术的最重要的转折标

志,这以前的中国为“早期中国”,这以后的中国是“中晚期的中国”。早期中国的文化主流是传统的自然发展过程,尽管不断会有来自周边,尤其是来自北方草原地区文化的影响,但这种影响的程度是有限的,没有造成传统的变异、转移或中断。晚期的中国,由于外来佛教的强力介入,使原先中国的主流文化发生了变异,佛教深深地浸入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原先不事偶像崇拜的中国社会,开始将大量财富用于制作顶礼膜拜的佛教像设和象征物,用于营建覆盖这些像设和象征物的殿堂楼塔,从而导致国家财政来源的分流,带来相应的经济和社会问题。宗教的驱动力量往往巨大且持久,以佛教传入中国且在中国流传为标志,将中国物质文化史划分为早晚两个大的时期,我想应该比较恰当。佛教传入中国的年代,尽管可以追溯到两汉之际前后¹,但在整个东汉时期,佛教都是混杂在中国传统的神仙方士中流传,还没有得到人们的广泛认知。佛教成为一种专门的宗教为人们所接受,不会早于三国两晋时期。三国两晋时期正是中国制度、思想和文化的大变革时期,文学上有所谓“魏晋风骨”,反映在物质文化上,这时期的城市、陵墓、器用、书画等也都出现了一系列新的气象。据此,以三国两晋之际作为首要转折点,将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的通史部分划分为两个大的时期,编写一套两卷本的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简本,这一定是很有意义的。

其次,我们这套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虽配有大量的图片,但基本体例还是以文字为主,图片配合文字出现。而物质文化的视觉感知非常重要,故以文物的图像为基础而加以文字解说和诠释,对于形象地认知和理解中国古代物质文化非常必要。中国国家博物馆(原中国历史博物馆)研究员孙机先生,曾编写了一本《汉代物质文化资料图说》。这是孙机先生基于多年对汉代文物研究的心得,在数十篇论文的基础上完成的图文并茂的著作²。这种以图说的方式叙述一个朝代的物质文化史,既是中国“左图右史”史学传统的延续,又是博物馆陈列必要的基础研究和公众获取知识的良好途径,应当大力推广。只是这种以图说史的著述,另有一套独特的编写体系,需做大量资料整理的工作,还需有系统的研究积累,编写难度很大,故迄今未见以图说的形式撰写的其他时代的中国物质文化史的著作。续写一套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图说,应当很有必要。

作为一套全方位的“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理所当然应有一个“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图说”系列。这套图说不宜按照中国的历史时代来述说,而应该以物质文化本身发展演变的阶段性来编写。如果按照我们前面所说的中国物质文化发展的进程,需要有史前、三代、秦汉三国、两晋南北朝、隋唐五代、两宋·辽金西夏·南诏大理、蒙元、明清诸时代。每个发展阶段则应该有都城市镇、宫殿衙署、坛壝社稷、神祠寺观、祭祀礼器、街坊住宅、园囿苑林、陵园坟墓、矿场作坊、生产工具、钱币量具、路河邮驿、衣冠服饰、家具陈设、生活用器等名目,每个名目下再细分为若干种类来展开图文的叙述。这样一部图说的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可以弥补目前这套书的不足,

1 关于佛教传入中国的时间,有两种说法:一种是西汉末期汉哀帝元寿年间,大月氏使者伊存向博士弟子景庐口授《浮屠经》之说,见《三国志》卷三〇裴松之注引曹魏鱼豢《魏略·西戎传》;一种是东汉明帝永明年间,蔡愔出使大月氏,与僧人摄摩腾和竺法兰一起用白马驮回佛经和佛像至洛阳之说。二说的年代相差不多,且都与大月氏有关。

2 孙机:《汉代物质文化资料图说(增订本)》,文物出版社,2008年。

能够从更具体和更微观的层面展现中国古代物质文化的面貌。

我希望,今后如果能够有比较充裕的时间,组织相关专家编写一套这样的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图说,对于更加深入地理解古代中国,普及传统文化知识,推进博物馆教育,将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

编写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是一项长期的工作,要有相当长时间的资料积累和研究积累。北京大学的考古学科,自1952年以来先后编写过多个版本的《中国考古学》征求意见稿,如1960年、1972年版的《中国考古学》铅印本等,并有“多卷本中国考古学”这样的重大科研项目来推动,但迄今为止,这套多卷本《中国考古学》仍然没有问世。这其中既有新的考古资料不断涌现所带来的认识的更新,也有老一辈学者与新一代学者认识上的差异,当然也还有这样和那样的原因。不过,仅从这一事例就可以看出,要编写一套优秀的学术著作是多么的不容易。《中国考古学》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与《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有许多共通之处,要编写这样一套书需要投入较长的时间和相当的人力和精力。这部《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作为一项国家出版项目,有出版的时间限定,我这个慌忙上阵的执行主编,只能尽可能召集一些长期从事中国考古学教学和科研,手头有比较现成的研究成果或讲稿,经过补充、整理、强化就可以成书的研究者,来承担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的通史系列各卷的撰写任务¹。由于撰写时间的限制使得一些作者在完成初稿后,可能没有更多的时间来广泛征求意见和做细致的加工完善。可安慰的是,这套《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本来就有为今后编写《中国考古学》和修订补充各专门物质文化史征求意见的意图。如果读者发现这套《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存在着这样或那样的不足,就尽管提出批评和建议,我们一定虚心听取,以便在今后编写《中国考古学》系列时能够做得更好些。

孙 华

¹ 考虑到我所在的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也在考虑重启多卷本《中国考古学》的编写,为了使二者不发生重合,保持《中国古代物质文化史》通史系列自身的特色,我主要邀请了北京大学以外的高校考古专业的专家和教师来承担各卷的编写任务。